

证券代码：600555
900955

股票简称：海航创新
海创B股

公告编号：临2017-025

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子公司部分被查封房产已完成解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有关查封事项的基本情况

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6年5月28日、2016年10月28日、2017年4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公告》及相关进展公告，披露了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成城”）诉公司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洋花园”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【案号：（2016）浙04民初83号】。因浙江成城向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嘉兴中院”）提出财产保全申请，嘉兴中院出具了《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》【（2016）浙04执保26号】，查封海洋花园名下1122套房屋的产权及土地使用权，查封期限为三年，即从2016年5月18日起至2019年5月17日止。海洋花园就上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向嘉兴中院提起反诉。同时，海洋花园不服嘉兴中院于2016年8月12日作出的查封其名下1122套房屋的产权及土地使用权的执行裁定【（2016）浙04执异7号】，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省高院”）申请复议，浙江省高院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《执行裁定书》【（2016）浙执复47号】，认为嘉兴中院对涉案1122套房屋的价值未查明即认定不存在超标的查封，构成认定事实不清，并作出裁定如下：撤销嘉兴中院（2016）浙04执异7号执行裁定，发回嘉兴中院重新审查。

海洋花园于2017年4月12日收到嘉兴中院出具的《执行裁定书》【（2017）浙04执异35号之一】，裁定解除对海洋花园名下位于平湖市乍浦镇外山东沙湾

海滨公寓 1-10 幢 555 套房屋的查封，如不服本裁定，可以在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，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。加上前期已解封的 2 幢中的 12 套房屋，解封房屋共计 567 套（详见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1、临 2016-125、临 2017-022）。

二、有关查封事项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获悉，在复议申请期内，海洋花园、浙江成城均未提出异议及复议申请，《执行裁定书》【（2017）浙 04 执异 35 号之一】已经生效。法院已完成相关被查封房产的解封手续。目前，公司子公司海洋花园名下位于平湖市乍浦镇外山东沙湾海滨公寓 1-10 幢的 555 套房屋已解封并达到可销售状态；加上前期已解封的 2 幢中的 12 套房屋，共计 567 套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